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征 地 预 公 告

大头山乡前怀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围场200MW光伏储能示范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1组，东至：耕地；南至：耕地；西至：耕地；北至：耕地，用地面积约1.8000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围场200MW光伏储能示范项目备案信息，围审批备字〔2022〕136号文件，用于围场200MW光伏储能示范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3年3月7日，由大头山乡人民政府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王维新

联系电话：0314-7513835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3年2月20日

